

厦门市引进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申报表

姓 名		性 别	
出生年月		户 籍	
身份证号码 (护照号码)		配偶姓名及 身份证号码 (护照号码)	
毕业院校及 所学专业		学 历 / 学 位	
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 / 职 业技能资格		电 话 / 手 机	
是否为首次调 入人员	是 () 否 ()	首次在厦个 税缴交时间	
		首次在厦社 保缴交时间	
工作单位			
单位性质	企业 () 事业 ()	所属行业或 产业	
担任职务		上一年度或 近 12 个月 的薪酬	万元
享受市级住房 优惠情况	本人、配偶均未享受过 () 本人或配偶已享受过 ()		

在厦住房情况	已在厦购房() 已在厦租房()		
申请补贴类型	购房补贴() 租房补贴()		
申请人才类别	A+类() A类() B类() C类()		
对应人才条件	1. 2.	提供 证明 材料 名称	1. 2.
<p>本人声明，本表所填内容及所提交的书面材料完全真实，如有虚假，本人愿承担相关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			
用人单位 意见	(公章)		
	年 月 日	经办人	电话

注：此表个人签名且单位签章后，扫描并通过申报系统与其他附件一并上传。

厦门市引进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申报上传材料目录

(非原件的须单位核对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)

1. 《厦门市引进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申报表》签字盖章
2. 身份证（或护照）
3. 结婚证、离婚证或未婚声明
4. 学历、学位证书（自考、成教等非普通教育及国境外学历须提供学历认证材料）
5.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、职业技能资格证书
6. 聘用合同（或劳动合同）
7. ABC 类人才上一年度或近 12 个月在厦个人所得税明细申报记录证明(税务部门开具)，其中事业单位可提交单位财务出具的薪酬收入证明
8. 本人、配偶、未成年子女在厦住房产权证（购房合同）或租房合同
9. 人才类型对应条件的证明材料,或产业责任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要求的材料
10. 提供在厦工作缴交社保或个人所得税记录证明